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應用數學系數學特優獎學金設置辦法

民國104年1月13日系務會議通過

第一條 為鼓勵應用數學系學生追求卓越、積極投入並學有專精，特設數學特優獎學金。

第二條 每學期頒發獎學金一次，由前一學期之應用數學系數學必修課之任課老師推薦，課程委員會審查後決定名單，每科最多一名，獎金五千元。

第三條 每學期利用導師時間，舉辦本獎學金與其他獎學金的頒獎典禮，邀請全系師生與系友參加，必要時由系友頒獎。

第四條 本獎學金來源為系友捐款，並於交大設立獎學金專戶，專款專用。

第五條 本辦法由課程委員會訂定，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